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到账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30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1.52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07,600.00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审计验资费用、律师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上市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8,573.33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9,026.6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21日全部到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361Z0017号），公司对募集资金已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076,000,00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税）	85,733,300.00
募集资金净额	990,266,700.00
减：已累计投入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846,741,209.63
其中：2024年1-6月募投项目投入金额	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与理财收益	10,626,939.13
减：累计手续费支出	56,598.92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67,802,500.53
2024年6月30日余额	86,293,330.05

注：期末余额与单项汇总差异系由四舍五入尾差导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2年3月，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3年5月，公司、中信证券、公司全资子公司兴通海运（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通海南”）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体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811130101908888999	8,299.33	活期存款
		8111301031800796553	330.00	通知存款
合计			8,629.33	

注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项目实施完毕并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已经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注 2：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2024 年 5 月办理了上述三个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三、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84,674.12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15,314,439.89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361Z0227 号）。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工作已于 2022 年度完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9,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该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该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机构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299.33	8,299.33	-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机构	实际投入 金额	实际收回 本金	尚未收回本 金金额
2	存款类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00	-	330.00
合计			8,629.33	8,299.33	330.00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2年5月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MR型成品油船舶购置项目已建成投产，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将上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2年6月10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23,941,342.06元和银行利息54,171.02元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5月20日、6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2、2024年3月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3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2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项目已实施完毕，相关船舶已投入使用，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将上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4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及银行利息合计 43,806,987.45 元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4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数字航运研发中心项目”拟通过购买办公场所的方式，在福建省厦门市建立数字航运研发中心，因尚未找到合适的办公场所以及研发人员招聘不及预期，该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除上述情形外，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对原项目“3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专用账户剩余募集资金 21,190.71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21.40%）及利息 174.49 万元（不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变更投向，投资于新项目“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2 日、9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的实施方式进行部分变更，正在建造的1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7,450载重吨）不再置换“兴通油69”轮，变更为外贸化学品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5日、5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一）情况说明

2022年9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新增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兴通海南未及时就募集资金单独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未对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增资或借款）进行明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公司先后从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泉州泉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408011229008000618，以下简称“原专户”）向全资子公司兴通海南在中国银行泉州锦绣支行开立的基本户（账号：433847779990，以下简称“中行基本户”）汇款5次，具体情况如下：

1、27,000载重吨外贸化学品船购置（“丰海35”轮）

序号	时间	金额 (万元)	支出内容	投入 方式	中行基本户投入 该船舶累计金额 (万元)	备注
1	2022-09-21	3,782.16	“丰海35”轮第二期 购船款	增资	5,705.64	当天转入 当天支付

序号	时间	金额 (万元)	支出内容	投入 方式	中行基本户投入 该船舶累计金额 (万元)	备注
2	2022-10-24	700.00	“丰海 35”轮修理款	借款	5,763.54	
3	2023-01-11	197.84	“丰海 35”轮修理款	借款	6,065.80	
	合计	4,680.00			-	

2、13,000 载重吨外贸化学品船建造

序号	时间	金额 (万元)	支出内容	投入 方式	中行基本户累计 投入该船舶金额 (万元)	备注
1	2022-10-24	1,500.00	13,000T 船舶第一期 建造款	增资	1,650.00	
2	2023-03-09	4,950.00	13,000T 船舶第二期 建造款	借款	6,600.00	当天转入 当天支付
	合计	6,450.00			-	

公司将募集资金从原专户转入兴通海南的中行基本户，用于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支出，中行基本户累计投入相关船舶的金额均大于募集资金转入金额，不存在募集资金闲置在中行基本户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未对募集资金造成损失。

(二) 公司已履行的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已要求相关部门及人员予以高度重视，安排专人对相关事项进行整改，防范类似情况再次发生，后续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部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对公司前期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和投入方式进行确认，并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存放于原专户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转入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严格监管。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部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对公司前期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和投入方式进行确认。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其他情形。

附表1：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

附表 1: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026.6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332.6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674.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6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注 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注 4]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	否	12,200.00	12,200.00	12,200.00		10,947.72	-1,252.28	89.74	2020 年 11 月	972.58	否	否
MR 型成品油船舶购置项目	否	19,000.00	19,000.00	19,000.00		17,858.15	-1,141.85	93.99	2020 年 11 月	2,060.40	是	否
3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注 1]	是	28,700.00	7,700.00	7,700.00		7,509.29	-190.71	97.52	2022 年 1 月	374.58	是	否
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注 2]	是		21,190.71	21,190.71		17,242.15	-3,948.56	81.37	2024 年 1 月	4,641.34	否	否
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	是	21,630.00	21,630.00	21,630.00		21,820.14	190.14	100.88	2023 年 12 月	1,232.63	是	否

置项目[注 5]												
数字航运研发中心项目	否	8,200.00	8,200.00	8,200.00			-8,200.00		2026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296.67	9,296.67	9,296.67		9,296.6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9,026.67	99,217.38	99,217.38		84,674.12	-14,543.26			9,281.5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数字航运研发中心项目”拟通过购买办公场所的方式，在福建省厦门市建立数字航运研发中心，因尚未找到合适的办公场所以及研发人员招聘不及预期，该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除上述情形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415,314,439.89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361Z0227号。公司保荐人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工作已于2022年度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9,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该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p>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p> <p>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收回的本金金额为 330.00 万元。</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1、2022 年 5 月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p> <p>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MR 型成品油船舶购置项目已建成投产，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将上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2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 23,941,342.06 元和银行利息 54,171.02 元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账户。</p> <p>节余原因：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结合实际情况，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进行上述两项募投项目的船舶购买时，境外船舶市场价格波动导致本次募集资金节余。</p> <p>2、2024 年 3 月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p> <p>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已实施完毕，相关船舶已投入使用，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将上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及 2024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及银行利息合计 43,806,987.45 元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账户。</p> <p>节余原因：主要系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为锁定业务机会，公司以自有资金 4,120.00 万元支付部分船舶购买款项，节约了募集资金投入，形成节余募集资金。同时，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也产生了节余募集资金。</p>
募集资金其他	无

使用情况	
------	--

注 1：原项目“3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包括购建 1 艘 5,500 载重吨不锈钢化学品船、2 艘 7,500 载重吨不锈钢化学品船，其中 5,500 载重吨船舶（“兴通 7”轮）已投入使用。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1,190.71 万元（不含利息）变更投向，投资于新项目“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

注 2：该项目为新项目“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包括购买 2 艘 27,000 载重吨化学品船，建造 1 艘 13,000 载重吨化学品船。

注 3：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中其中 1 艘船舶的实施方式进行变更，即正在建造的 1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7,450 载重吨）不再置换“兴通油 69”轮，变更为外贸化学品船。

注 4：该指标为项目累计实现的营业现金毛流量。

注 5：是否达到预计效益说明如下：

1、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的累计营业现金毛流量为 7,949.55 万元，预计效益计算的累计营业现金毛流量为 8,835.14 万元，募投项目效益达到率为 89.98%，与预计效益略有差异主要系部分下游炼厂开工率不足，船舶利用率较低。

2、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

该项目为募集资金变更投向后的新项目，包括购买 2 艘 27,000 载重吨化学品船，建造 1 艘 13,000 载重吨化学品船。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的累计营业现金毛流量为 8,911.46 万元，预计效益计算的累计营业现金毛流量为 9,075.57 万元，募投项目效益达到率为 98.19%，与预计效益略有差异主要系部分下游炼厂开工率不足，船舶利用率较低。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	3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	21,190.71		17,242.15	81.37	“兴通 759”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XT DOLPHIN”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XT PROSPERITY”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4,641.34	不适用	否
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	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	21,630.00		21,820.14	100.88	“兴通 79”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XT PEACE”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232.63	不适用	否
合计	—	42,820.71		39,062.29	—	—	5,873.97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为了更好地推进公司“1+2+1”战略发展规划，巩固国内沿海化学品水上运输龙头企业地						

位，积极开拓国际化学品水上运输业务，丰富船舶吨位布局，扩大船队规模，提升公司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同时为了满足客户对大型船舶的需求，适应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原项目“3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部分变更为“3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包括购买1艘27,000载重吨内贸化学品船、购买1艘27,000载重吨外贸化学品船、建造1艘13,000载重吨外贸化学品船。随着国内大型炼化企业不断投产，化学品水上运输需求不断增长，对大型化船舶的需求增加。公司购买的27,000载重吨内贸化学品船较原项目具有更强的市场竞争力，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能够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化学品水上运输的龙头企业地位。随着全球化工行业产业结构调整，化工生产中心逐步转向亚洲地区，产生了庞大的国际化学品运输需求，外贸化学品船以1-3万载重吨船型为主，新项目中购买的27,000载重吨外贸化学品船和建造的13,000载重吨外贸化学品船均符合国际市场需求，有利于公司开拓国际化学品运输市场，参与国际竞争，提高市场影响力，同时为客户和股东创造价值。公司于2022年9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9月19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对原项目“3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专用账户剩余募集资金21,190.71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21.40%）变更投向，投资于新项目3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2日、9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2、公司结合市场情况和客户需求，对“兴通油69”轮的实际运营状况、船舶质量进行充分评估与论证后，确定“兴通油69”轮可以继续提供服务，尚未达到需要进行置换的时点，未来将根据实际情况再择机通过“退一进一”方式申请新增运力进行置换。同时，随着全球化工行业产业结构调整，化工生产中心逐步转向亚洲地区，产生了庞大的国际化学品运输需求，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的实施方式进行部分变更，正在建造的1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7,450载重吨）不再置换“兴通油69”轮，变更为外贸化学品船，以满足国际化学品运输需求的增长。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

	<p>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的实施方式进行部分变更，正在建造的 1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7,450 载重吨）不再置换“兴通油 69”轮，变更为外贸化学品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5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